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4-125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怀国先生主持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合理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6）。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7）。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